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
HENDERSON LAND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世
及董事局委員會成員之變動**

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局（「董事局」）沉痛宣佈，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之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鄺志強先生（「鄺先生」），痛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六日與世長辭。鄺先生自二零零四年起出任本公司董事，在其二十二年任期對本公司作出極其寶貴貢獻。董事局向鄺先生之家屬致以深切慰問。

鄺先生辭世後，根據提名委員會之建議，董事局謹此宣佈以下若干董事局委員會組成之變動正式生效：

- (i) 歐肇基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
- (ii) 胡經昌先生獲委任為企業管治委員會之主席；及
- (iii) 胡家驪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廖祥源 謹啟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李家傑(主席兼董事總經理)、李家誠(主席兼董事總經理)、林高演(副主席)、葉盈枝、馮李煥琮、郭炳濠、孫國林、黃浩明及馮孝忠；(2)非執行董事：李王佩玲；以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秉強、胡經昌、胡家驪、潘宗光及歐肇基。